

100學年度臺大機械系甄選入學綜合評量筆試應考須知

壹、考試時間：

100年4月2日 (星期六)		
科目名稱	預備時間	1 0 : 0 0
綜合評量	考試時間	1 0 : 1 0
筆試		1 1 : 5 0

貳、考試地點：

工學院綜合大樓二樓教室區。(詳細試場分配情形參見考場座位圖)



參、其他注意事項：

- 考試開始後遲到逾30分鐘，不得入場。考試開始後40分鐘始可離開考場。
- 請攜帶國民身分證(或有效期限內之護照、附加照片之健保卡、汽機車駕照)。
- 考試時行動電話需關機，並與其他個人物品放置於監試人員指定之位置。
- 本考試不得攜帶電子計算機入座。
- 就座後立即核對試卷與座位上之考生號碼是否一致。
- 答畢後繳回試卷及試題。
- 本應考須知未盡事宜，悉依「國立臺灣大學入學考試試場規則」為準。